

##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合同进入公示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年11月3日，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《工程建设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通告》（网址<http://ggzy.wzbtb.com/wzcms/gcjsxgs/11144.htm>），公示时间为11月3日-11月7日，确定我公司为“洞头区状元岛河道水系治理工程”的中标候选人。中标金额为人民币壹亿伍仟捌佰壹拾陆万壹仟壹佰捌拾叁元整（158,161,183元）。

### 一、业主方及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该项目的业主方：温州明元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。
- 2、该项目承包方式：施工总承包。
- 3、该项目的中标工期：24个月。
- 4、2015年公司未与业主方发生类似业务。
- 5、公司与业主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

### 二、中标对公司的影响

“洞头区状元岛河道水系治理工程”中标金额合计占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8.34%，若公司中标并签订合同，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### 三、风险提示

截至目前，该项目仍处于公示期，公示期内将保留第三方异议的权利。公示期满后，如无异议，业主方将会依据相应程序，对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发放中标通知书。因此，在取得最终的中标通知书之前，我公司仅为中标候选人，仍可能存在未中标的风险，提请投资者谨慎注意投资风险。待取得中标通知书后，我公司将及时作进一步的详细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五日